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2024-064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6月24日以书面、电话、微信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6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的董事3名），董事长张微女士主持会议，公司的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拟以现金及往来款抵销相结合的方式收购海南云之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杨灵雅持有的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云公司”）100%股权，交易对价合计12,000万元，其中现金支付部分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

金云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竞争能力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系出于公司对自身现行发展状况及未来发展的整体考虑，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分别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徐军先生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收购北京金云雅创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

##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内部审计制度》。

###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选聘(含新聘、续聘、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行为，切实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审计工作和财务信息质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维护证券市场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以及《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修订本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66）。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4、《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9 日